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3-144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种类:7 天通知存款
委托理财金额:1 亿元
理财赎回金额:1 亿元

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3 年 12 月 1 日,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 亿元,购买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洪泽支行"7 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37),该理财产品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 1 亿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 3.01 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投资金额为 1 亿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6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3,221,388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95 元,2023 年 3 月 13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第 00027 号"《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3 年 3 月 12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11,274,198.6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 17,407,862.63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93,866,335.97 元。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为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893,866,335.97 元及自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9,900.84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11.08%,募集资金余额为 80,800.91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及理财产品收益),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投资额 | 累计投资金额 | 投入进度 |
|---|---|---|---|---|
| 1 |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 89,386.63 | 9,900.84 | 11.08% |
| 合计 | | 89,386.63 | 9,900.84 | 11.08% |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募投项目按计划有序进行,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楷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亿元,购买了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洪泽支行"7 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 |
|---|---|
| 受托方名称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市洪泽支行 |
| 产品类型 | 通知存款 |
| 产品名称 | 7 天通知存款 |
| 产品金额(万元) | 10000 |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1.55% |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3.01 |
| 产品期限 | 2023 年 12 月 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 |
| 起息日 | 2023 年 12 月 8 日 |
| 到期日 | 2023 年 12 月 15 日 |
| 收益类型 | 保本收益 |
| 收益分配方式 | 不适用 |
| 投资范围 | 不适用 |
| 结构化安排 | 不适用 |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否 |

以上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为 7 天。

三、委托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风险分析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分析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四、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3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320,027.34 | 202,012.98 |
| 负债总额 | 132,321.13 | 101,866.14 |
| 净资产 | 187,706.21 | 100,146.84 |
| 项目 | 2023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 2022 年 1 月-12 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57.35 | 7,138.98 |

注: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截止 2023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1.35%,货币资金余额为 16.37 亿元。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6.11%。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1678　证券简称: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82

#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12 月 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黄河五路 869 号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40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376,255,57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18.621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于江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刘洪安、苏德民因故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6 人,出席 2 人,监事韩晓、刘清华、陈磊磊、闫进福因故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李芳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专项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75,237,643 | 99.7294 | 1,004,930 | 0.2670 | 13,000 | 0.0036 |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75,237,643 | 99.7294 | 1,004,930 | 0.2670 | 13,000 | 0.0036 |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70,324,609 | 98.4236 | 5,930,964 | 1.5764 | 0 | 0.0000 |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375,237,643 | 99.7294 | 1,017,930 | 0.2706 | 0 | 0.0000 |

5、议案名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166,442,271 | 96.5592 | 5,930,964 | 3.4408 | 0 | 0.0000 |

6、议案名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166,442,271 | 96.5592 | 5,930,964 | 3.4408 | 0 | 0.0000 |

7、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 股 | 166,442,271 | 96.5592 | 5,930,964 | 3.4408 | 0 | 0.0000 |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5 |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46,712,671 | 88.7337 | 5,930,964 | 11.2663 | 0 | 0.0000 |
| 6 |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 46,712,671 | 88.7337 | 5,930,964 | 11.2663 | 0 | 0.0000 |
| 7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46,712,671 | 88.7337 | 5,930,964 | 11.2663 | 0 | 0.0000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 4 为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2. 议案 5、6、7,关联股东于江、任元滨、滨州和宜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月鹏、黄心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滨化股份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滨化股份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3-053

#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来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资金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8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4)。

一、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购买了"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 FD23004 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近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6,000 万元,并获得理财收益 33.29 万元。本金及收益已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13353 期 | 2,000 | 2,000 | 13.56 | 0 |
| 2 |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D313 号 | 6,000 | 6,000 | 95.74 | 0 |
| 3 | 方正证券收益凭证"金添利"FD23004 号 | 6,000 | 6,000 | 33.29 | 0 |
| 合计 | | 14,000 | 14,000 | 142.59 | 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 8,0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注 1) | | | | | 6.11 |
|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注 1) | | | | | 6.51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 0 |
| 总理财额度(注 2) | | | | | 0 |

注 1:上表中的"最近一年净资产"指 2022 年期末的净资产、"最近一年净利润"指 2022 年年度净利润。

注 2:2022 年 12 月 7 日董事会授权的 30,000 万元理财额度已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到期,公司所有的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在授权期内到期并赎回。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九日

股票代码:002771　股票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3-055

#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王克强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克强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仍继续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真视通军融科技发展(苏州)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克强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后方可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在此之前,王克强先生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克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监事会对王克强先生在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678　证券简称:四川金顶　编号:临 2023-083

#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6 日、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披露《四川金顶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82)。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3,829.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8.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0.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47.33%,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现将相关风险情况说明如下: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 2023 年 12 月 5 日、6 日、7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披露《四川金顶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82)。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自 2023 年 12 月 6 日 -12 月 8 日,公司股票已经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累计涨幅较大。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股票换手率较高风险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 33.43%,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业绩亏损风险

公司 2023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3,829.72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8.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0.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47.33%。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涉及事项或业务的不确定性风险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五、重大事项进展及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议案。截至目前,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审核工作正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正常推进,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六、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金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278　证券简称:东方创业　编号:2023-049

#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进行资金流动性压力测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更好的预判和防范流动性风险,根据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公司与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第三条【风险处置机构职责】第二款规定:"公司计划财务部牵头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对公司及其子公司向财务公司开展存贷款等金融业务进行日常审核和监督,积极筹划落实各项防范风险措施,定期测试财务公司资金流动性,做到信息监控到位,风险防范有效,并向公司经理室汇报"。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及各家参与本次压力测试的下属子公司和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共同进行了 2023 年第一次资金流动性压力测试(以下简称"本次压力测试")。

为便于综合统筹测试进程,本次压力测试采取远程管理与实地办理相结合的形式进行,公司本部及公司下属子公司共 27 家参加了本次压力测试,测试币种为人民币和美元,截止 2023 年 11 月 24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归集在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本外币合计总金额为 2,268,949,298.97 元(折合人民币),本次压力测试共支取本外币合计总金额 1,920,509,996.62 元(折合人民币),占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归集存款(本外币)总额的 85%。

相关中介机构出席本次压力测试远程管理现场并进行了见证。上海金茂凯德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压力测试旨在于定期测试集团财务公司资金流动性,本次压力测试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归集在集团财务公司的(本外币)存款不存在潜在受限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往来情况,严格执行《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分析压力测试结果,不断完善流动性应急预案,切实筑牢风险防控基石。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0392　证券简称:盛和资源　公告编号:临 2023-045

#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光稀土")为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和资源")下属全资子公司,包头市三隆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隆新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海南")下属控股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3 年 11 月,公司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为晨光稀土提供的融资担保金额为 20,000.00 万元,为三隆新材提供的融资担保金额为 5,000.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为晨光稀土提供融资担保余额为 150,500.00 万元,为三隆新材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 5,000.00 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晨光稀土、三隆新材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生产经营和对外投资计划的融资需求,同意公司为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450,000 万元(含之前数)的担保额度,用于办理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贷款、票据、信用证、保理等融资业务,本次预计提供担保总额占 2022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44.92%。前述预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此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批准日止。担保方式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为其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2023 年 11 月,公司为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晨光稀土提供的融资担保金额为 20,000.00 万元,为三隆新材提供的融资担保金额为 5,00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 232,500.00 万元。

2023 年 11 月期间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发生情况及累计融资担保余额如下:

| 序号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被担保方与公司的关系 | 金融机构 | 2023 年 11 月担保金额(万元) | 累计担保余额(万元) | 截至 2023 年 11 月末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 担保方式 | 担保期限 | 是否有反担保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
| 1 | 盛和资源 | 乐山盛和 | 全资子公司 | 建设银行五通桥支行 | | 20,000.00 | 2.0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23.04 |
| 2 | 盛和资源 | 乐山盛和 | 全资子公司 | 工行五通桥支行 | | 6,000.00 | 0.6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23.04 |
| 3 | 盛和资源 | 乐山盛和 | 全资子公司 | 乐山农商银行五通桥支行 | | 5,000.00 | 0.5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23.04 |
| 3 | 盛和资源 | 乐山盛和 | 全资子公司 | 招商银行乐山分行 | | 7,000.00 | 0.7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23.04 |
| 4 | 盛和资源 | 科百瑞 | 全资孙公司 | 招商银行乐山分行 | | 3,000.00 | 0.3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50.86 |
| 5 | 盛和资源 | 晨光稀土 | 全资子公司 | 中行上犹县分行 | | 29,500.00 | 2.94 | 连带责任保证 | 两年 | 是 | 67.11 |
| 6 | 盛和资源 | 晨光稀土 | 全资子公司 | 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 | 40,000.00 | 3.99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67.11 |
| 7 | 盛和资源 | 晨光稀土 | 全资子公司 | 中信银行赣州分行 | | 24,000.00 | 2.4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两年 | 是 | 67.11 |
| 8 | 盛和资源 | 晨光稀土 | 全资子公司 | 招商银行赣州分行 | | 17,000.00 | 1.7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67.11 |
| 9 | 盛和资源 | 晨光稀土 | 全资子公司 | 广发银行南昌分行 | | 5,000.00 | 0.5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两年 | 是 | 67.11 |
| 10 | 盛和资源 | 晨光稀土 | 全资子公司 | 兴业银行赣州分行 | | 10,000.00 | 1.0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两年 | 是 | 67.11 |
| 11 | 盛和资源 | 晨光稀土 | 全资子公司 | 交通银行赣州分行 | 20,000.00 | 20,000.00 | 2.0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67.11 |
| 12 | 盛和资源 | 步莱铽 | 全资孙公司 | 赣州银行金元支行 | | 5,000.00 | 0.5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60.31 |
| 13 | 盛和资源 | 盛和锆钛 | 全资子公司 | 光大银行海口分行 | | 20,000.00 | 2.0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14.54 |
| 14 | 盛和资源 | 盛和锆钛 | 全资子公司 | 兴业银行海口分行 | | 10,000.00 | 1.0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两年 | 是 | 14.54 |
| 15 | 盛和资源 | 海南海拓 | 全资孙公司 | 光大银行海口分行 | | 6,000.00 | 0.6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68.95 |
| 16 | 盛和海南 | 三隆新材 | 控股孙公司 | 中国银行包头分行 | 5,000.00 | 5,000.00 | 0.50 | 连带责任保证 | 三年 | 是 | 33.06 |
| 合　计 | | | | | 25,000.00 | 232,500.00 | 23.21 | - | - | - | - |

注:
"乐山盛和"指乐山盛和稀土有限公司;
"科百瑞"指四川省乐山市科百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晨光稀土"指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盛和锆钛"指盛和锆钛(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海拓"指海南海拓矿业有限公司;
"步莱铽"指赣州步莱铽新资源有限公司 ;
"盛和海南"指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
"三隆新材"指包头市三隆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360700723932995K |
| 法定代表人 | 黄平 |
| 公司注册资本 | 36,000 万元人民币 |
| 注册地 | 江西省赣州市上犹县黄埠镇仙人陂小区 |
| 成立时间 | 2003 年 11 月 17 日 |
| 经营范围 | 稀土产品冶炼;稀土金属、稀土合金、稀土氧化物、稀土化合物销售;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主要股东 | 公司持有晨光稀土 100%的股权,晨光稀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二)包头市三隆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150291MA7MBJGU9H |
| 法定代表人 | 王东 |
| 公司注册资本 | 3,500 万元人民币 |
| 注册地 |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开发区稀土园区稀土大街 8-38 号 |
| 成立时间 | 2022 年 4 月 14 日 |
| 经营范围 | 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稀土功能材料销售。 |
| 主要股东 | 公司持有盛和海南 100%的股权,三隆新材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盛和资源为晨光稀土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20,000.00 万元整

4、保证期间: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5、保证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它费用。

(二)盛和海南为三隆新材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盛和资源(海南)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金额:5,000.00 万元整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保证范围: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根据下属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为其提供担保,可以保证下属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促进其发展,符合公司经营和整体发展需要。公司对下属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和资信状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是公司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下属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为其提供担保,可以保证下属控股子公司资金需求,促进其发展,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被担保对象为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具有充足的偿债能力,在提供担保时,公司会要求被担保方提供反担保,所可能涉及的财务风险均属于可控制范围,不会对公司及股东权益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为上述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总额在年初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单独上报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累计对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为 232,5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23.21%。为盛和新加坡履行包销协议提供的履约担保,担保金额为盛和新加坡对 Peak 公司到期应付的全部付款义务,但公司根据担保协议应支付的最高金额不得超过盛和新加坡在包销协议项下应付的总额。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3-073

#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391 号文批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龄液压"、"公司")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33.34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9.4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8,735,96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894,989,813.50 元。截至 2021 年 3 月 16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已全部到位,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117 号《验资报告》。

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协议重新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公司 2023 年 10 月 30 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